

# 南投縣109 年度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福利需求調查計畫

## 性別分析報告

### 第一節 前言

自民國69年及70年相繼公布《殘障福利法》及其施行細則，奠下我國推展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之基礎；為配合環境變遷，積極保障身心障礙者之權益，並使身心障礙分類與國際接軌，96 年更名為《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現行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主要措施有：(一)保障經濟安全(二)居家式及社區式照顧服務(三)機構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四)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五)推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六)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七)擴大社會參與等七大面向。

### 第二節 調查目的與用途

而本調查目的在於了解南投縣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生活狀況與需求，依據衛生福利部資料統計顯示(衛生福利部統計處，2020)，南投縣109 年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人數計33,856 人，其中極重度3,828 人佔11.31%，重度5,543 人佔16.37%，中度11,196 人佔33.07%，輕度13,289 人佔39.25%，整體身心障礙人數佔南投縣總人口數的6.90%，略高於全國身心障礙人口比率(5.04%)。而歷年南投縣身心障礙人口佔南投縣人口總數比率更是由104 年6.71%每年逐年提升至108年6.90%，換句話說南投縣每100 個人將近有7 位是身心障礙者。

基於上述分析，南投縣在台灣22 縣市裡身心障礙人口排行為第12 名，雖然僅佔全台灣總身心障礙人數約2.85%(33,856/1,186,740)，但南投縣東西寬約72 公里，南北長約95 公里，總面積達 4,106 平方公里，佔臺灣地區總面積之11.41%，為全省第二大縣份，僅次於花蓮縣。全境山地佔83%，共有13 個鄉鎮市，佔地廣闊人口密集度也不像都市來的高，此外經濟工業程度也不如直轄市，因此公共資源也相對於較少，在如此的狀況下也意味著身心障礙人口應該需要相關單位妥善掌握資訊，來評估受到不同障礙程度而影響日常生活或社會功能的人之運作，以及掌握更多家庭需要投入人力物力財力對障礙者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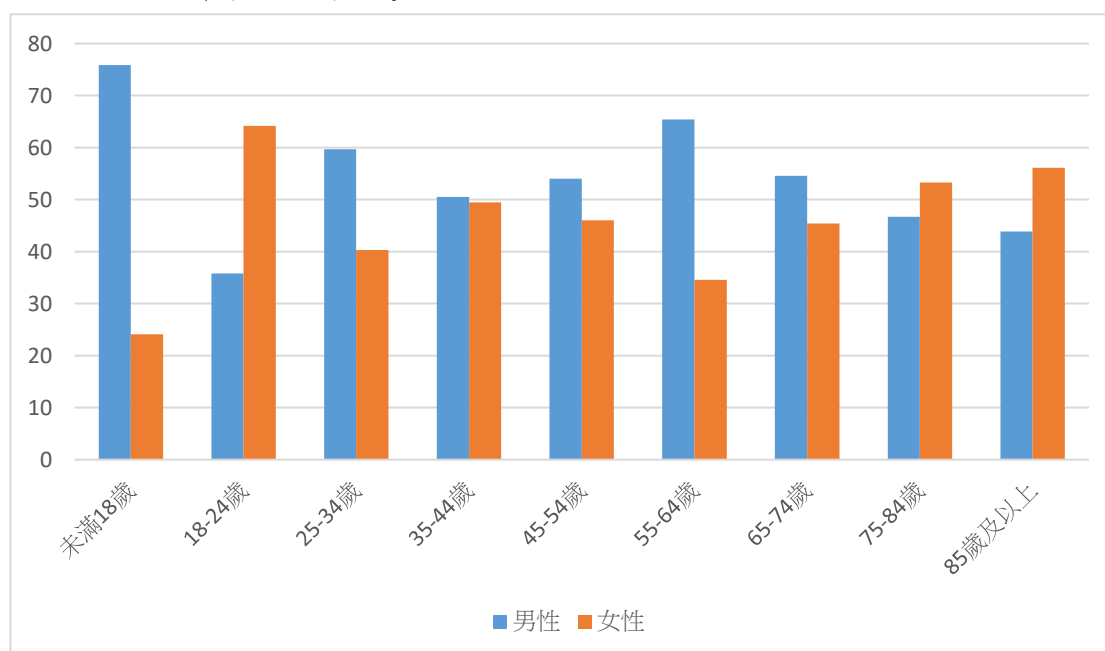
福利制度。身心障礙者相較於非身心障礙者仍社會族群較為弱勢的群體，政府雖積極照顧，但是生活各面向仍有較多的挑戰與阻礙，偏高的身心障礙人口比率更須由政府各相關單位妥善掌握身心障礙者資訊，以做為規劃各項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之參考依據，研擬配套政策改善身心障礙者的福利需求與權益，並且依此整體推動各項服務方案，目前南投縣政府身心障礙社會福利措施已推動多年，本調查內容包含身心障礙者的基本資料、居住及起居狀況、休閒活動及交通狀況、個人及家庭經濟狀況、健康及醫療照顧、教育服務需求、社會資源連結使用狀況、福利服務措施之使用情形、對福利措施之瞭解及需求情形與看法等議題之調查。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1條規定，「各級政府應至少每五年舉辦身心障礙者之生活狀況、保健醫療、特殊教育、就業與訓練、交通及福利等需求評估及服務調查研究，並應出版、公布調查研究結果。」為符合政府相關規範，本調查目的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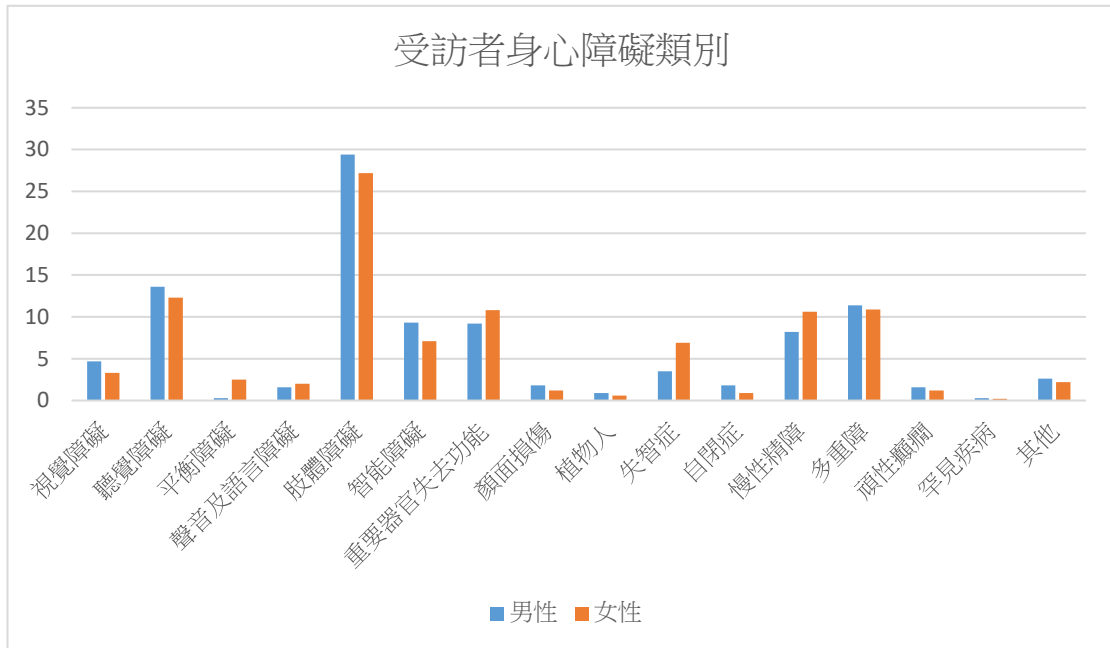
- 一、瞭解南投縣政府制定身心障礙者使用福利服務現況與遭遇困難與問題。
- 二、依據調查報告，提出建議供行政部門指定身心障礙福利政策及推展福利措施之參考。

### 第三節 性別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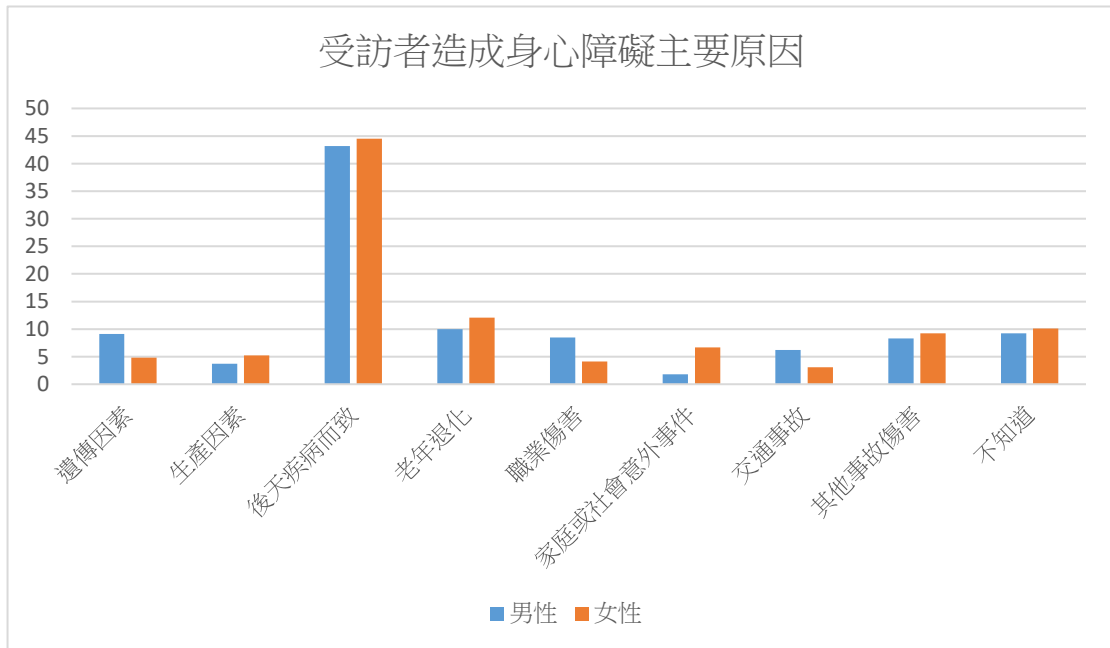
- 一、接受身心障礙生活狀況與需求調查中，男性占54.1%，其中以未滿18歲族群(75.9%)佔多數；女性占45.9%，其中以18-24歲族群(64.2%)佔多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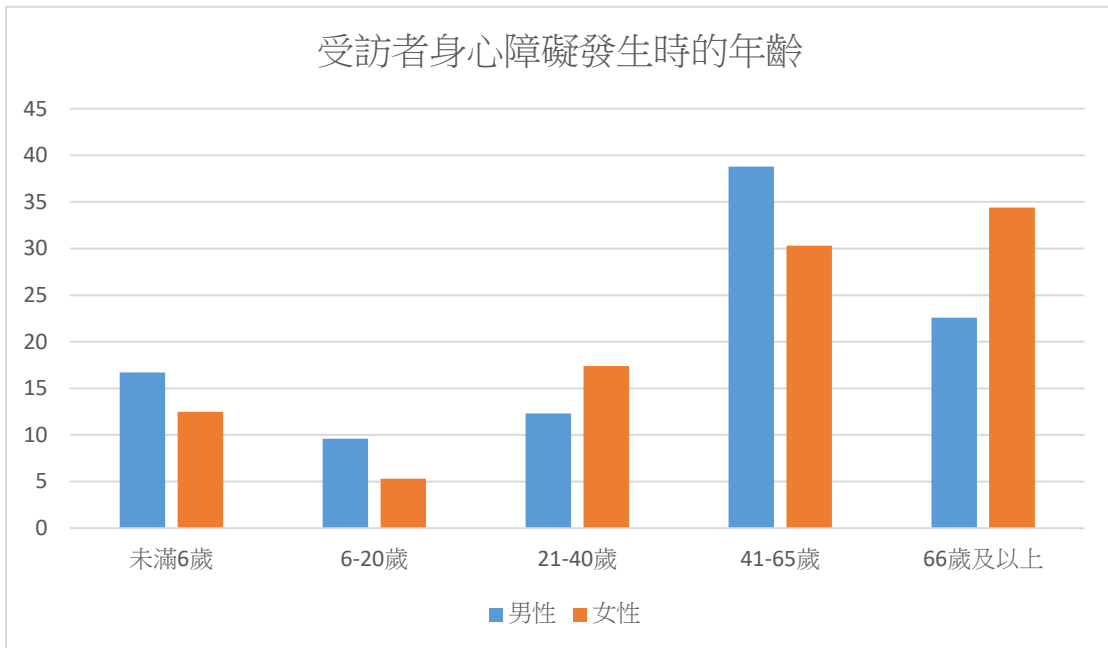
二、 受訪者身心障礙類別方面，男性及女性皆以肢體障礙占多數（男性29.4%、女性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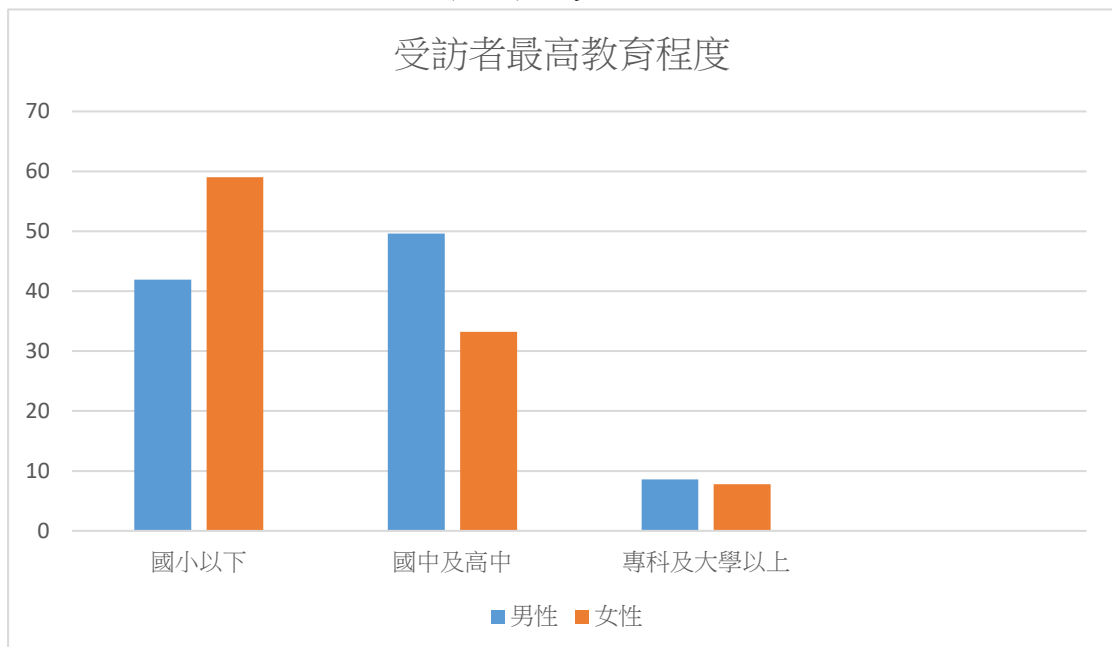
三、 受訪者造成身心障礙主要原因方面，男性及女性皆以後天疾病而致占多數（男性43.2%、女性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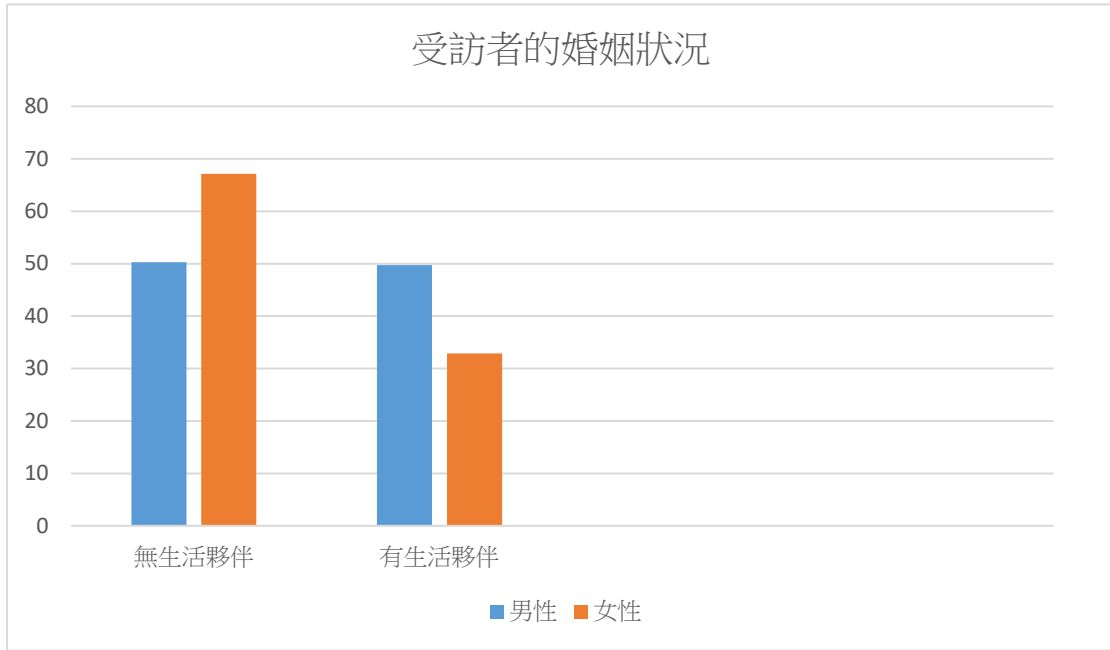
四、 受訪者身心障礙發生時的年齡方面，男性以41-65歲(38.8%)占多數、女性以66歲以上(34.4%)占多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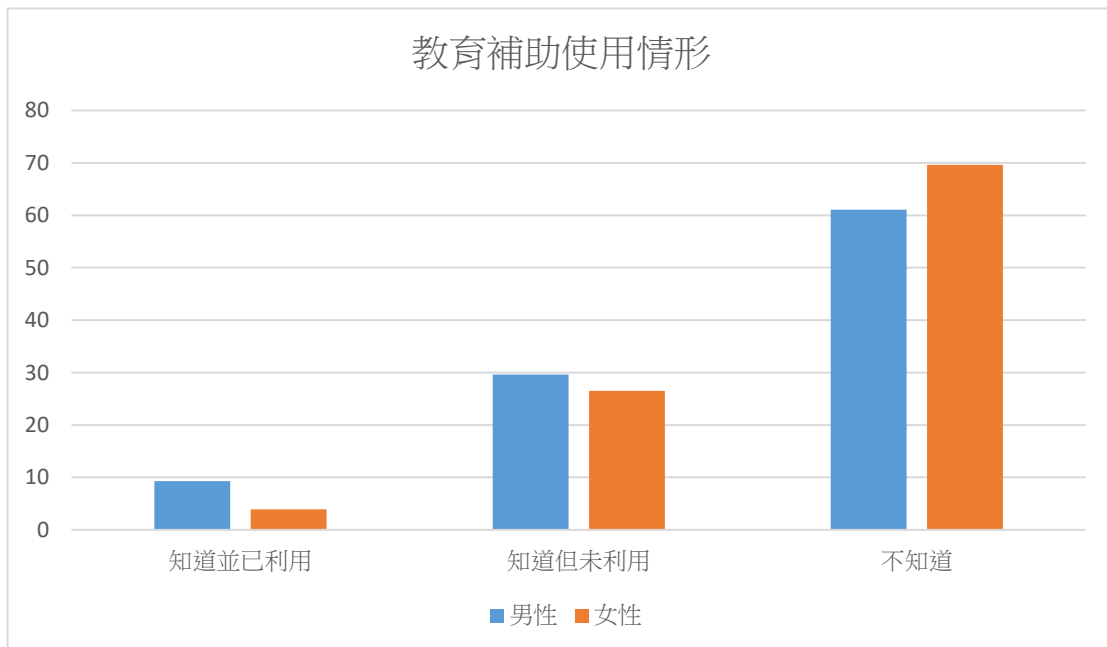
五、 受訪者最高教育程度方面，男性以國中及高中(49.6%)占多數、女性以國小以下(59%)占多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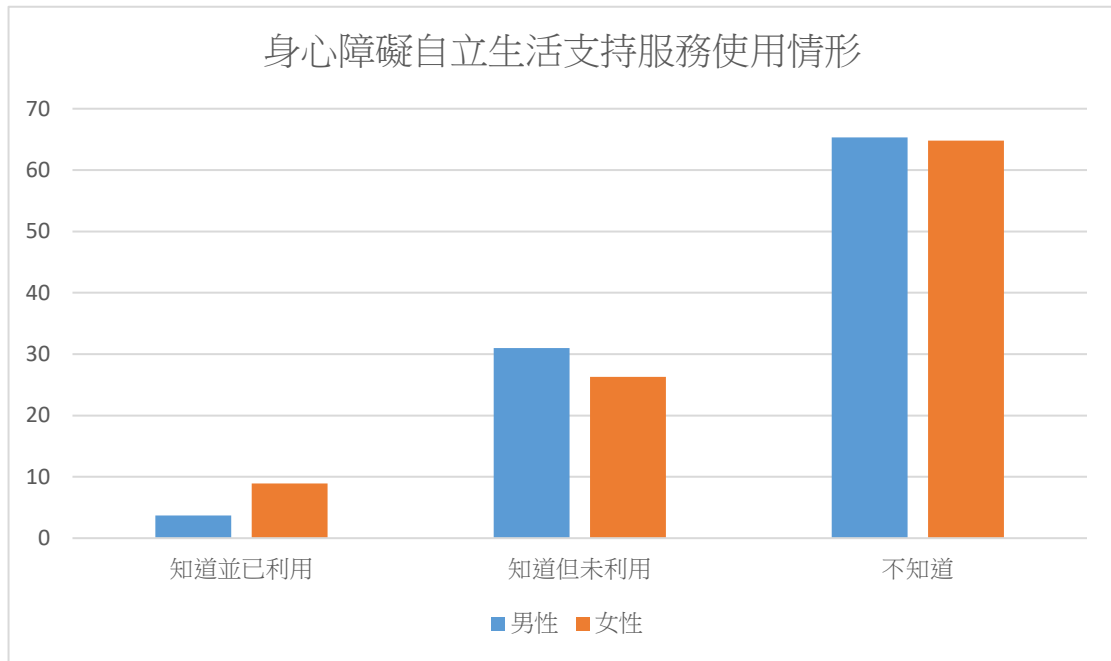
六、 受訪者的婚姻狀況方面，男性及女性皆以無生活夥伴占多數(男性61.1%、女性69.6%)。



七、教育補助使用情形方面，男性及女性皆以不知道占多數(男性50.3%、女性67.1%)。



八、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使用情形，男性及女性皆以不知道占多數(男性65.3%、女性64.8%)。



#### 第四節 深化應用

- 一、調查顯示身心障礙者以居住家中較多且以親屬為照顧者，其中主要照顧者約有4成為55歲以上的人口群，應加強宣導心智雙老家庭支持性整合性之服務，因應未來身障者家庭需求。
- 二、針對教育服務內容需加強宣導及透過多元管道提供資訊。
- 三、身心障礙者服務提供應更具主動性及可近性，協助身障者及其家屬容易取得。